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rown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

皇冠環球集團有限公司

(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27)

- (1)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
- (2)刊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
- 及**
- (3)延期董事會會議**

本公告乃由皇冠環球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第13.09條而作出。

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由於中國若干城市的新冠肺炎疫情預防及控制隔離措施的實施，致使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審核程序受到延阻，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無法從我們的一間位於山東省威海市的主要附屬公司取得若干審核證據。核數師將需要更多時間完成審核程序及考慮持續經營的審核保留意見。除上文所述外，目前並無其他已識別的審核問題。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將無法根據上市規則第13.49(1)及13.49(2)條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前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二財政年度**」）的經審核全年業績（「**二零二二年經審核全年業績**」）。於審核程序完成後，本公司將於可行情況下盡快刊發經與核數師協定的二零二二年經審核全年業績。

刊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

上市規則第13.49(3)條規定，倘發行人未能按上市規則第13.49(1)及13.49(2)條根據其財務報表刊發其初步業績，則須根據尚未與發行人核數師協定而已由發行人審核委員會審閱的財務業績（如具備該等資料）公佈其於該財政年度的業績。為確保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將繼續獲得有關本集團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的充足資料以作出知情投資決定，董事會決定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集團二零二二財政年度的管理賬目刊發本集團二零二二財政年度的未經審核全年業績（「**二零二二年未經審核全年業績**」）。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將審閱二零二二年未經審核全年業績。

延期董事會會議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的公告，內容有關董事會會議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以考慮及批准(其中包括)二零二二年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及其刊發，以及考慮派發末期股息的建議(如有)。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的時間準備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全年業績，董事會謹此宣佈，董事會會議將重新安排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星期四)舉行以審議上文所載列事宜。本公司將適時就完成審核程序的最新進展另行刊發公告。根據本公司目前可得之資料，本公司董事會估計本公司二零二二年經審核全年業績及二零二年年報將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或之前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應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皇冠環球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孟金龍

香港，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組成，分別是呂遐南先生、李永軍先生及孟金龍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任國華先生、陳放先生及陳國威先生。

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於本公告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而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